

证券代码：873527

证券简称：夜光明

公告编号：2024-008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8日
- 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1日以电话、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国顺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全体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

求，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和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审慎决定将募投项目的竣工投产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项目的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从而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56,000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实施，经营管理层可以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过程中对资金的实际需求，有计划地开展公司与金融机构之间的逐笔融资业务，并签署申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贷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等）。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1 日